



霍格探案集

□ 荣获艾德伽和全美侦探文学最高奖

□ 被译为多种文字畅销全球三十多个国家

(美) 大卫·汉德勒 著
程瑛 译

与父私奔

The Girl Who Ran Off With Daddy

百花文艺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代人捉刀的作家霍格家中来了两个不速之客——七十一岁的托和他十八岁的继女克莱丝拉，他们的绯闻尽人皆知。然而三天之后，托却被残酷地杀害了，紧接着克莱丝拉的前任男友也在房间里被人扼死，而托的妻子，克莱丝拉的母亲也惨遭横祸，死于非命。究竟谁是凶手？霍格在露露的帮助下与地方警官一起找出了深藏不露而又狡诈凶残的凶手——一个为满足占有欲而不择手段的欲望的牺牲品。

献给我挚爱的姐姐劳拉·菲利斯

ZR92/05

1

沉酣的睡梦里我有时会听见楼梯的咯吱声,在短暂的迷蒙中我以为是爸爸又在夜里走下楼来,去厨房喝一杯牛奶;而我仍旧身处从前的那个房间,蜷在我狭小然而温暖的床上。这一切让我舒适安心。但是突然间我惊醒了,明白过来我是在我自己的房子里,睡在主人卧室,而那咯吱声则是风在摇撼着房子。她睡在我身边,那么踏实,她一定相信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而其实我并不知道。

我想知道他是否明白。我想知道他是否也会在夜里蓦然惊觉。但是已经太迟了,对许多事情来说都已经太迟了。

托·吉布斯驾到的时候正是凌晨四点钟,我正在给翠西换尿布。这绝不是生活中最有吸引力的事,并且,确切地说,我从不认为我会被鸡毛蒜皮的小事,尤其是我自己的琐事所束缚。但是鉴于各位乐于听清故事的来龙去脉,我就是讲点儿细节也应该无伤大雅。

我先是听见了他那辆糟糕的黑色'68 诺顿突击队的轰鸣声。

在乡村夜晚的寂静中,几里之外我就能听见它的咆哮。轰鸣声越来越近,戛然而止,然后传来刹车时磨擦砂石发出的嘎啦声。他沿着琼斯华镇公路走了很远的路来到我这所农舍。之后,一切又归于寂静。然而这并没有持续多久,只要有托·吉布斯在场,寂静总是稍纵即逝。

“你他妈的怎么样,伙计?”他站在门廊下大声问候我。他不是一个人,她和他在一起,坐在自行车上用手指梳理被风吹得乱作一团的浓发。

我怀抱孩子站在门口,把一块毛巾搭在肩上以备翠西可能制造的任何麻烦。“几乎和当初预想的一样好。”我回答说。

他摇晃着脑袋像头狮子似的吼叫着:“还是从前的老霍格吗?”

“当然,你会发现一点儿也没走样。”我一边回答一边抬头扫了一眼卧室的窗户,这扇窗朝着花园并且敞开着。“我们最好小点儿声,不然恐怕会吵醒麦瑞丽。”

“我们不会放低声音的,是吗?”托声音低沉,调皮地冲着我咧嘴嘻笑。

“除非我们不知道怎样对咱们更好。”

“不会的,霍格,永远不会的。”他把一根手指伸进翠西的掌心,翠西立刻牢牢抓住,并且冲着他格格地笑着,呀呀学语。天生的调情老手,正如大卫·莱特曼所乐于指出的,托·吉布斯和小孩子打交道很有一套。“天哪,她的眼睛和麦瑞丽一模一样。”

“你呢,托?”

“我什么,伙计?”

“你现在怎么样?”

“还是活蹦乱跳的。”

的确如此。托已经七十一岁了,但是他看起来让人难以置信。他仍旧浑身洋溢着常人不可比拟的活力、激情和力量。他似乎总是靠近能量的源泉,而我们其他人只能惊奇赞叹,却无缘接近。他体格魁梧,强壮结实,饱经风霜,一双大手伤痕累累、关节突起,他留着灰白浓密的胡子,而这又突出了他光亮的额头。正是托使这种光头在五十余岁的白领专业人士中风靡一时,以寻找他们日渐减少的荷尔蒙。他脖颈粗壮,胸脯厚实,手腕结实有力。一口牙齿雪白坚固。一颗门牙缺了一小块儿,那是在凯威斯特的一次酒吧斗殴中与海明威交手留下的。这使他看起来比实际上要暴躁恶劣得多。他在一件爱尔兰渔夫式毛衣上套着一件软皮镶边的马甲,下穿牛仔褲和牛仔靴,戴着一只嵌有绿松石的银手镯。他身姿挺拔,腹部微隆,目光如炬的蓝眼睛清澈逼人,看上去毫无疲惫之色。

但是她——克莱丝拉一定是累了。小克莱丝拉只有十八岁,既是托的继女,又是他的情人。她缓缓地向我们走来,摇摇晃晃,步履蹒跚,样子相当愁苦。也许只是近来的一切让她有点不堪重负。毕竟,她刚刚偷走了她母亲的丈夫,放弃了巴纳德的学业,和他私奔出来。而托也因此毁弃了同她母亲露丝·芬葛德——一位著名的女权主义者——的婚姻,只为同她私奔,而他在克莱丝拉三岁时就开始抚养她,视如己出,他比克莱丝拉整整大五十三岁。看看他们,在美国历史上的这一特殊时刻,托·吉布斯和克莱丝拉·芬葛德已走入最众叛亲离、最寡廉鲜耻、最臭名昭著的情人的行列,比乔伊和艾米更甚,比伍迪和松伊更甚,比贾可和丽莎·玛丽更甚。他们站在那儿,在麦瑞丽的门廊上,浑身洒满银色的月光。

“你要去哪里，托？”

“这儿。”他简洁地回答。

“这儿？”我清了清喉咙，又清了清，试图减少一点儿惊讶，“这儿？”

“我们开车跑了一夜。我们必须谈谈，伙计。但是，首先……”他伸出粗壮的手臂搂住克莱丝拉，她蜷缩在他怀里，牙齿打战，“我希望你先问候我的……”

“是啊，你现在如何称呼她？”

托的蓝眼睛眨了眨：“我的女人。”

“很高兴又见到你，克莱丝拉。”

她一脸茫然地盯着我，我后来发现这是她相当常见的一种表情。她说：“我们曾经见过面吗？”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你还很小呢。”

她冲我上下打量，毫无表情，这是她另一种常见的神态。

我把翠西换了个位置，让她转向我：“我实在是想能下定决心，托。”

他蹙起眉头：“下什么决心？”

“是热烈拥抱你还是揍你一顿。”

托抬起他宽大的下颌：“给我一杯酸牛奶，再来点儿鸡蛋，怎么样？要么看在过去那些好日子的分上，给我一点点理解。”

“这我办得到。跟我进来吧。”

我们走进房门，克莱丝拉直奔向起居室的火炉，让炽热的余烬去暖她白胖的双手。我重新加进一些胡桃木劈柴，把火苗拨旺，仔细打量着她。这个像艾米·费舍尔一般最富于激情的家庭毁灭者

有着一张小巧的满月般的脸，非常漂亮，大大的褐色眼睛，丰润的心形嘴唇，但是有点儿发紫，可能因为太冷的缘故。她在右鼻孔上穿着一只金环，一头乌黑的小发卷如瀑布般直披到臀部。她的臀部很好看，很成熟。事实上，克莱丝拉·芬葛德浑身上下无一处不漂亮而成熟。等她年老时很可能体型和她母亲一样，而现在她如同同一篮新鲜水果那样甜蜜可人，引人向往，正是我们理想中的女性。一件有些破损的黑皮摩托茄克随意地从她肩上滑下，看起来更像一条披肩。在茄克下面，她穿着一件灰色汗衫，一条肥大松垮的牛仔裤，膝盖处已经破了，脚上是一双沉重的靴子。这种装扮有几分朋克风格，实际上却是伪造出来的。她出身于戴尔顿中学，而非混迹街头。至于她脸上的那副愠怒的表情，那应该是从进入十八岁起就挂在脸上的。她撇着上唇的样子与瑞奇·尼尔森演唱时的样子何其相似。我不知道克莱丝拉是否会唱歌，我也不想知道。

我的猎犬露露走过来张开嘴让克莱丝拉看它的牙齿，它并不介意一个毁灭家庭的凶手，从来不。

克莱丝拉睁大了眼睛：“唔，它咬人吗？”

“它只咬那些非常熟悉的人，”我向她保证，“而对完全陌生的人它总是非常友好。”

她不置可否地耸耸肩，开始环顾这间起居室。现在她显得不再茫然，我并不希望她那样。这间起居室既不宽阔也不华丽。这座房屋由造船商约瑟·威特康于1736年始建，那时建有中心烟囱，放茶杯的凹槽和把手都在石砌壁炉的一侧，都是木制的，而墙上的嵌板和铺地的樱桃木也是原有的。其它的家具摆设则由我们带来。那座大钟是由本·扬斯于1806年在纽约设计并制造的；还有会

客室里的长椅和摇椅,装满了麦瑞丽新近采摘的薰衣草的篮子。壁炉上的那块搁板是麦瑞丽的曾曾祖父的物品,足有五英尺长,四十磅重。还有一些绘着亡故的朝圣者的画,他们都是麦瑞丽的祖先。一只破旧的皮沙发是我们的房间里仅有的现代奢侈品,也是对我瘦骨嶙峋的脊背的极大安慰。

克莱丝拉缓缓地将这一切尽收眼底,似乎她是在一件一件计算它们重新出售的价钱。“唔,我说,你没有电视。”她略带惊惶地说。

“有的,在茶具龕的角落里。”

“怎么放在那儿?”

“在我们不看电视节目时候我们就不会看见它。”

“哦,这样毫无家庭气息,”她冲着我傲慢无礼地抬起头,丝毫不为自己的态度感到不好意思,这也是和十八岁相伴而生的,“我说,实际上你知道它在那儿,对吧?所以把它藏在那儿难道不是自欺欺人或是别的什么吗?”

“别的什么?”我说。我高兴起来,在凌晨四点钟“别的什么”让我高兴起来。

她从茄克衫口袋里拽出一支骆驼烟,叼在牙齿间,然后伸手去壁炉台上拿火柴。

“请别点烟。”我说。

“哦,上帝!这又是为什么?”

“为了翠西。”

“嗯?”

“为了小宝宝,克莱丝拉,”托耐心地解释着,“在小宝宝面前你

绝对不能抽烟。”

她长长地叹了口气，把香烟塞回口袋。她用一根手指把头发绕来绕去，重又将注意力集中在我身上。“这儿有浴室吗？”

“沿着大厅，右边第一间就是。不过别介意那张摇晃的桌子——还有味道。”

“还有什么？”

“没什么。”

她不耐烦地晃荡着走开了。

我转向托，盯着他：“真是个好姑娘。”

他眼光游移开去，不敢看我的眼睛。“你这该死的地方简直像个博物馆，伙计。”他一边说，一边抬起手摸摸光滑的额头。

“我会把你这句话当作恭维。”

“我是在恭维你。可你这该死的地方也真难找。”

“这只是一种生活方式而已。”我解释道。

翠西开始在我的怀里扭动，然后放声大哭，涕洒满脸，那种哭号十足像一只大电动娃娃。每当她想要吃东西的时候就总是这样。将她喂饱可不是我的职责，我道了歉，把翠西抱上楼。这时，麦瑞丽正盖着她姨姨帕蒂尔丝留给她的格子图案的被子，就快要起床了。

“我们的宝贝饿了。”我低声说。

麦瑞丽嘟哝了一句什么，当她在夜里被惊醒的时候总是会叽叽喳喳地说一些不知所云的句子。而我则只能尽力而为。慢慢地，她坐了起来，连连打着哈欠，被大厅里透出的灯光刺得眨了眨眼睛。一头金发纷乱地披散着，睡眼惺忪。她摸索着穿好法兰绒

睡衣,睡意朦胧中向我伸出双臂。她的手上套着一副白棉布手套,她在园子里劳作一天之后总要在手上涂满一种农民们相传已久的药膏,然后套上手套上床睡觉。这总让我感觉自己似乎是和米老鼠睡在一起。事实上,请你注意;这根本不是从前的那个麦瑞丽·南施,她早就不是当初我遇见她时的样子了。在从前的那些好日子里,在我们的黄金岁月中,麦瑞丽总是从头到脚珠光宝气,出现在鲍勃·肖特在卡莱尔咖啡厅举行的表演中。而现在,她整天只是和园子里的植物以及蚯蚓打交道,只有翠西从早到晚陪着她,坐在早已过时的银十字牌童车里,格格地笑闹。

我把翠西递过去,她可以饱餐一顿了。

“我发誓我听见了什么声音。”她嘟哝着,那十几岁少女的说话声轻轻地飘来。

“你一定是在做梦。”我很快地说了一句,也许太快了。

她向我扬起一根眉毛:“在夜里的这种时候,那是谁呀?”

“你不会高兴知道的,”我期期艾艾,揪着自己的耳朵,“那是托。”

她冲我作了个鬼脸,她很崇拜露丝,你应该猜得出她对托会有什么印象。“他?他来干什么?”

“他走了那么远的路,只是想吃点儿鸡蛋。我不知道他还想要点儿别的什么。”

“她和他一起来了吗?”

“是啊。”

麦瑞丽抬起头直盯盯地看着我,她的绿眼睛灼灼发光。“霍格……”

“别再说了,麦瑞丽,也别担心。他们天一亮就会走的。”

我从狭窄的后楼梯下到一层,走进宽敞的旧式乡间厨房,这恐怕是我在整座房子中最喜欢的房间。我相信,当我们将来离开这儿时,这间厨房一定比我们刚搬来时漂亮得多。地板上铺着俗艳的黄红两色油地毯,深深的洗碗池砌着白瓷,烤馅饼用的架子上绘着的花纹颇有些年头,厨师用的砧板由一块巨大的枫木制成,足有两英尺厚,底下安着粗短的腿。在这些原有设施的基础上,我们添置了一座烘干架,可以把麦瑞丽煮好的草药大把大把地挂起来。还有一只四个烤箱的大炉子,是麦瑞丽从英国订购的。因为玛瑟·斯图尔特也有这么一只。谢天谢地,幸亏麦瑞丽和玛瑟只有这一件同样的东西。我们放在厨房里的餐桌是一张洗衣房用的大桌子,这种样式是1828年才开始在纽约的蒙特莱巴农投入生产的。托正将双肘支在桌上等着我的到来。

我把两只平底煎锅放在炉子上加热,给托和我自己分别倒了一杯大约两指深的麦凯兰酒。他在杯中兑了些水,然后举起杯一饮而尽,紧紧握着空杯子。霎时间,他显得那样疲惫、衰老和脆弱,我以前从未见过他流露出哪怕是一点点这样的神态。

他稍微调整了一下自己,眨动着他深陷的蓝眼睛。“克莱丝拉在这场乱子面前已经崩溃了,筋疲力尽,多可怜的孩子。”

“她饿吗?”

“她不会吃的,无论如何,她不肯吃饭。”

我从冰箱中取出一块熏肉,切下厚厚的四片,放进煎锅。肉片在煎锅里滋滋作响,发出一阵香味。我又为自己切下四片熏肉,放在托的熏肉片旁边。昨天还剩下一些煮熟的土豆,我把土豆切成

片儿，又拿了麦瑞丽的一瓣蒜头，一起放进另一只烧热的煎锅。这时，露露已经站在我的脚上了。它想吃一条鲰鱼，并且现在就要，它喜欢从冰箱里取出的冷冻鲰鱼，因为冷冻之后油脂凝结起来味道更好。我给了它。取出鸡蛋，我开始烧水煮咖啡。如同许多长年饮茶的人一样，托喝起咖啡来总是调得很浓，并且大杯大杯无所顾忌，即使临睡前也是如此。

我坐下来，一口一口吸着苏格兰威士忌。露露跑过来，在桌下绕着我的脚兜圈子。“你为什么这样做，托？”

“我坠入情网，伙计。就这么简单。”

“没有什么事会那么简单。”

“一个男人的心就是这么简单。”他说道，一边小心地抚摸着他那浓密的胡须，当他发表意见时总是这样，无论听众只有一个还是一千个。“一个果敢坚强的男人的心就是这么简单。男人就其天性来说就是征服者，霍格，是勇士。如果他看到了自己想要的人，他就会抢夺她，拥有她，并且为之自豪。”

“现在你自豪吗？”

“为什么不？”他愤怒地反问我，“克莱丝拉是个非常非常特别的女孩儿，一个非常值得拥有的女人。并且，相信我，一个值得拥有的女人几乎总是属于别人的。”

“是的，我同意。在这个意义上，你的妻子也不例外。”

他眯起眼睛注视着我，目光锐利逼人：“你难道不站在我这一边吗？”

我站起来，翻了翻煎锅里的熏肉：“我只试着从你的角度考虑，托。”

“这是那孩子肉体和精神上的觉醒，”他解释道，“上帝啊，最好还是让我引导她成为一个成熟的女人吧，是我，而不是那些笨手笨脚、不负责、不成熟的急于发泄欲望的家伙，或者是那些满脸粉刺、四处游荡的艺术家，他们将使她厌恶自己并且对所有的男人都感到憎恨。和我在一起她会体验到丰富多彩而有所保障的生活，她会获得美好的东西。”他满意地吐了一口气，“除此之外，她是个美妙绝伦的小东西，急切、贪婪而……”

“下面的话我不想听。”

“你无法遏止一个狂野的男人，伙计。”托换了一种语调，“你必须恭贺他。这种精神将会永存。”

“恕我问一句，你们将在哪里安身呢？”

他坐在那儿，沉默了片刻，胸脯一起一伏。“无处可去。我们除了身上穿的衣服之外一无所有，甚至没带一只箱子。我们遭人迫害，备受束缚，受尽指责唾骂。但是，霍格，我不是罪犯，我没有犯法。但是警方试图对我实施判决——因为我犯了错，不守规矩。就好像循规蹈矩才是某种目的。循规蹈矩不是目的，而是一种疾病，耗尽了我們，榨干了我们，然后一个接一个地杀死我们！”他攥紧了拳头，光亮的额头被汗水浸湿。这家伙当真要坚持下去。与以往一样，他所说的话中一半极富鼓舞力量和挑战性，而另一半则不值一哂。“这是我们生活中相当危险的时候，伙计，相当危险。失去理性、感情用事是人类最伟大的一项财富，它使我们有别于机器。我们应该长跪膜拜地向它致敬，而不是试图压制它。在这个世界上，一个人唯一可做的最重要的事就是时不时地疯狂一下。”

“我想这会让我们变成一对非常重要的家伙。”

他发出一声短促而尖利的笑声。“他们要杀了我。她要杀了我。”

“露丝？”

他点点头。“她终止了我的信用卡，冻结了我的存款。她甚至弄来了一纸法庭命令，禁止我看望自己的儿子。”

“我肯定你并不惊讶。”

“是的，”他承认，“但是很失望。我很想念他，阿文是我身上最好的一部分，而这一切对他来说太难以接受了。”托把他那双疤痕累累的大手叠放在桌面上，盯着它们。“露丝是个固执的女人，更是个骄傲自负的女人。她不会让我们顺心遂意的——除非有一场恶斗。”

“然后胜者为王？”

他冲我咧嘴一笑，那是一种乡村男孩似的笑容。“当你打开了那姑娘身上的硬壳你一定会喜欢她的，她所经历的一切使她给自己套上了厚厚的外壳。别责备她。而实际上她继承了露丝的许多特点。露丝真是个可怕的女人。”

“我一直这样认为。”

“可她一直认为你很讨人喜欢。”

“她并不十分了解我。”

他一口饮尽杯中的威士忌，伸手去拿酒瓶。“你在写小说吗？”

我翻弄着土豆片儿：“我每天都在工作。”

“这活计有意思吗？”

“除非你认为狗屎很有意思。”

“我很想拜读。”

“不，我不给你看。”

他皱起眉头想了想：“你自己还做些别的什么事吗？”

“我自己？”

“我指户外活动。你打猎吗？”

“没有枪。”

“为什么没有？”

“枪丢了。”

“我们将去野营露宿，你和我。就像过去一样。对月长啸，闲聊畅叙，痛饮酩酊。我们一定要这样。”

熏肉和土豆已经煎好了，我把鸡蛋打进煎锅，说道：“你打算怎么办，托？”

他注视着我：“他们说克莱丝拉是一颗即将升起的明星。”

“谁？”

“她的出版商。”

“克莱丝拉有出版商？”

“他们想让她把自己的经历写下来，霍格。为什么我们会相爱，我们是怎么相爱的，从她的角度，用她的语言。他们将给她两百万美元买这个故事，比我他妈的一辈子挣的还多。我们肯定可以利用这件事。”他喝了一大口酒，“你看起来一点儿都不吃惊。”

“再也不会有什么出版行业的事能够让我吃惊了。”我取出盘子和叉子，“他们之所以那么关注，只是因为你们俩现在是热点人物。”

“哦，不，他们并不只看重眼前。”

“啊，这倒的确令我吃惊。”

“他们将使她成为美国女性主义的下一个主要代言人，”他躊躇满志地宣布，“她将和露丝当年一样显赫，或者更甚。”你知道，托从来不做保守的估计。“他们认为，她的话将起到重大影响，尤其是对那些数以百万计的大学女生们，她们正在探寻答案，探寻真理，探寻……他们现在常用的那个词是什么来着？对，权力。如果要我说，这只是一种正确的政治性的表述方式而已。”

在我脚边，露露发出一声不以为然的呻吟。

“你愿意为她写这本书吗，伙计？”托略有些不好意思地问我，他那羞赧的样子真是很新鲜。“你愿意和她一起写吗？”

我把他的一份食物放在他面前，还有一瓶塔巴索调味酱，里面放有葡萄干，这是托几乎无论吃什么都要加上一点儿的。“为什么要我来写？”

“因为一位女作家将会把这故事写成一个‘波霸’（意为胸部高耸——译者）女权主义者的宣言，这就是原因。”他回答说，看也不看眼前的食物。

“那为什么你不和她一起写呢？”

“我不擅长写这类东西，不如你驾轻就熟。”

“我会再次把你这话当成恭维。”

“我是在恭维你。这是你应得的，伙计。”

“别让我回忆往事。”我坐下来吃着面前的食物，“我很抱歉，托，但我现在已经长大了，我已经不再做游戏了。”

“没有人会知道你参与其中，”他坚持着，“就连克莱丝拉的出版商也不会知道。我们会从她的收益里付钱给你。”

“我不想要她的钱。”